

公开道歉及承诺守法声明书

尊敬的生态环境局、社会各界朋友：

生态环境部门于2024年10月-12月对我司进行现场检查、调查工作中，发现我公司存在部分车辆未按规定进行OBD检查，未按规定标准检测出具虚假报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关法律法规。对此，我公司高度重视，深刻认识到在环境保护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已立即采取行动进行整改。在此，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全面整改**：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成立专项小组跟进，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彻底整改到位，消除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二、**加强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环保意识，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同时，加强对员工的环保培训，提升全员环保意识，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三、**守法经营**：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确保各项环保指标达标排放，切实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四、**接受监督**：积极配合生态环境局的监督检查，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如有任何问题，我们将第一时间整改并反馈。

最后，就我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未能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向生态环境局及社会各界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我们将充分吸取经验教训，以案为鉴，全面整改，切实履行企业在环保环境保护中的社会责任，竭尽全力为生态环境改善贡献力量。

珠海柏宁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4日

